



## 十、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

### 10-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南昌大学的南昌大学药学院新办公室家具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办公桌 1、办公桌 2、文件柜 1、文件柜 2、办公椅、班前椅、三人沙发 1、茶水柜 1、茶几 1、卡座带背柜、椅子、三人沙发 2、茶几 2、茶水柜 2、文件柜（铁质）、条桌 1、会议桌 1、会议室椅子 1、会议室椅子 2、茶水柜 3、书架、桌子、椅子 1、折叠会议桌 2、折叠椅子 1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中山市中信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69 人，营业收入为 5353.3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295.68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  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西省简逸办公家具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6 月 2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